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案函〔2018〕132号 A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 1747 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

陈公颜等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关于设置大埔县城至各高速公路出口连接线的建议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一直以来，我厅高度重视，积极支持和完善大埔县公路网的规划和建设。目前大埔县境内已建成梅州至大埔高速公路，在建项目有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（含大漳支线），中远期规划建设大（埔）丰（顺）（五）华高速公路大埔至丰顺段。三条高速公路都设置了互通立交接地方公路，通往大埔县城。其中：梅州至大埔高速公路设茶阳互通立交接至国道 G235 线（原省道 S221 线）和设大埔互通立交接至省道 S333 线，大埔至潮州高速公路设高陂互通立交接至县道 X007 线，同时大漳支线还设互通立交接至省道 S221 线。

二、按照《公路法》、《广东省公路条例》、《高速公路互通立交新（改扩）建工程及互通立交连接线建设实施方案》等规定，高速公路互通立交连通县城、乡镇的普通公路由地方政府负责建设和养护。同时，梅州市计划实施 S221 线湖寮至枫朗段公路改建工程、湖寮至高陂二级公路改建工程等项目，将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连通大埔县城条件。我厅将在职责权限范围内，加大对上述项目的指导、支持力度，推动加快形成以大埔县城为中心，辐射带动周边乡镇的便捷交通网络。

十分感谢您对我省公路交通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！

联系人：黄云骢，电话：020-83730582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。